

澳門理工學院
健康科學及體育高等學校
言語語言治療理學士學位課程

學科單元大綱

學科單元	個案研究			班別編號	STCS3102
先修要求	---				
授課語言	中文/ 英文			學 分	2
理論課課時	---	實踐課課時	30 課時	總 課 時	30 課時

學 科 單 元 概 論

1. 同時修習「語言障礙實習」和「個案研究」兩門課程。
2. 由授課教師依據實際狀況分配實習個案，並在指導下為個案提供個別或小團體（二人）的語言治療服務。個案以兒童音韻障礙或語言障礙為主。
3. 實習學生于每週實習前需完成當周評量/治療計畫，並由實習指導教師修正後，才可進行評量/治療活動。
4. 於實習後撰寫個案治療日誌和實習心得，並由實習指導教師簽名。

學 習 目 標

提供學生語言障礙治療經驗，包括如何進行語言評估、訂定治療計劃、製作教材、臨床治療技巧、與個案互動技巧的學習。

1. 兒童語言及言語能力評估的技巧
2. 語言治療目標及策略的應用
3. 衛教及溝通技巧的應用
4. 評估及治療紀錄的書寫方式

教學內容

	內容
1	實習 1：實習說明、認識實習單位、個案類型和狀況
2	實習 2：個案觀察與評量
3	實習 3：個案評量
4	實習 4：完成期初個案治療目標報告
5	實習 5 -8
6	期中考
7	實習 9 - 16
8	期末考

教學方法

個案討論、書面及口頭報告

考勤要求

按《澳門理工學院學士學位課程教務規章》規定執行。

評分標準

採用 100 分制評分：100 分為滿分、50 分為合格。

	項 目	百分比
1.	書面報告	60%
2.	口頭報告	40%

總百分比： 100%

教材

參考書

1. Bricker, D.,Pretti-Frontczak,K. & McComas, N. (1998) An Activity-Based Approach to Early Intervention. Paul H. Brookes Publishers.
2. Roth.F.P. & Worthington, C.K. (2001). Treatment Resource Manual for Speech-Language Pathology. 2nd ed.Singular & Thomson Learning.